

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伟明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际出席董事7名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保荐代表人赵宗辉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5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数据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，不存在违规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公司拟定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总股本80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人民币3.00元（含税），预计共派送现金24,000,000.00元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为满足公司2025年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1.7亿元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5.2亿元，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：流动资金借款、开具银行承兑汇票、开具保函、开具信用证、应收账款保理、银行资金池等业务，具体授信额度、品类、期限及其他条款要求最终以公司与各银行签订的协议为准。授信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6年5月18日止，在授权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2025年9月10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；
2.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3.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6日